

安 庆 市 发 电



发电单位

中共安庆市委政法委员会

签批盖章 方 智

安 庆 市 法 学 会

等级特提·明电

庆政法明电〔2019〕12号

庆机号

关于做好安徽省法学会 2019 年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政法委、法学会、市直政法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年初省法学会课题征集的通知精神，全市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立足本职，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建议，截止到2月21日，共收集到来自各县（市、区）法学会、市直相关单位课题23个。为贯彻落实安徽省法学会《关于申报省法学会2019年研究课题的通知》（皖法学字〔2019〕5号）精神，繁荣我市法

学研究，现就做好我市 2019 年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立足于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密切关注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中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注重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课题分类、结项时间及资助经费

（一）课题分类：

分为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委托课题和市县调研课题。

重点课题、一般课题限于课题选题指南（见附件 1）范围，题目可以自定。指南之外申报自选课题的，但应当充分考虑选题的实践及理论价值。市县调研课题由市县法学会牵头申报，择优立项。

省法学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从中确定重点课题 3 项，一般课题 9 项左右，市县调研课题 2 项左右。

委托课题 2 项，见课题选题指南（附件 1），省法学会委托有关研究会承担。

（二）课题结项时间：

委托课题、一般课题结项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15 日前，重点课题、市县调研课题结项时间 10 月 31 日前，逾期不申请结项的视为放弃。

(三) 资助经费：

- 1、重点课题：10000-15000 元/项；
- 2、一般课题、委托课题、市县调研课题：3000-6000 元/项；
- 3、课题评审为优秀成果的，另给予适当奖励费。

三、课题申报

(一) 申报人条件：

课题申报人、参加人须是中国法学会会员（非会员通过网上系统申报入会，并填写纸质申请表报本县（市、区）法学会）；一位会员只可申报一项课题；课题组成员不少于 3 人。

承担过或正在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或省部级课题及安徽省人文社科研究项目等同一研究内容的，不得申报。

申报重点课题的，申请人须具有正高级职称或副厅级以上职务。

(二) 申报截止时间：

2019 年 3 月 15 日，逾期不再受理。

(三) 申报要求：

申报人须填写并提交《安徽省法学会 2019 年课题申报表》（见附件 2）电子表格一份（邮件主题注明“申报 2019 年课题/重点

/一般/市县”，省法学会邮箱 ahfxh1979@163.com，联系人：葛瑞冬，电话：0551-62608025 地址：省行政中心 2 号楼省法学会会员部），在报省法学会的同时，抄报给市法学会（市法学会邮箱 aqsfxh@163.com 联系人：吴小春 5701007）。

根据省法学会要求，课题申报表中凡属课题申报人填写的项目请勿遗漏，对有缺项的申报项目均视为无效申报。

附件 1：安徽省法学会 2019 年课题选题指南

附件 2：安徽省法学会 2019 年课题申报表

中共安庆市委政法委员会

安 庆 市 法 学 会

2019 年 3 月 4 日